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大埔區議會  
Tai Po District Council

李細燕 議員，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Jeanne LEE Sai-Yin, BBS, JP

大埔區議會文件FEH 26/2026號  
供2026年5月8日  
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會議用

大埔區議會  
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  
黃碧嬌主席

接獲市民反映，林村河沿岸多處出現單車被棄置於河床內，並發現有渠口出現污水排放情況，影響河道環境衛生及景觀，亦可能對公眾衛生構成風險。經實地視察，由寶鄉橋起，沿林村河向廣福邨方向至廣惠橋一段，發現沿河多處有單車被棄置於河中，並於兩處渠口發現污水排放（具體位置已載於附件）。

祈請相關政府部門盡快安排清理林村河河床內被棄置的單車及其他垃圾，以改善河道環境；調查並跟進有關渠口的污水排放來源，採取適切措施制止非法或不當排放；加強林村河沿岸的巡查及監管工作，以防止同類情況再次發生。

建議將議題列入2026年5月8日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討論事項中，冀請秘書處跟進。

李細燕

倡議人：大埔區議員李細燕

和議人：大埔區議員黃偉僉

大埔區議員羅曉楓

大埔區議員麥成灝

2026年4月14日

## 【附件】

林村河沿岸棄置單車位置燈柱編號：

GE 2143 / CE3131 / AE3680 及 CE3132 中間位置 / CE3172B / EA8063 /  
EA8064  
/ EA8067 / EC0515

污水排放兩個渠口位置：

1. 大埔中心第 20 座公廁對出林村河渠口
2. 燈柱編號：CE3130B

# 其他 4 個位置：

